

# 晋江市水利局文件

晋水函〔2024〕134号

答复类型：B

## 关于晋江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 第242号提案的答复函

中国农工民主党晋江委员会、朱连生委员：

您们提出的《关于建设海绵城市，应对我市洪涝灾害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推行海绵城市建设，在于确保城市排水防涝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实现雨水在城市区域的积存、渗透和净化，促进雨水资源的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2023年，我市多部门联合出台了《晋江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实施意见》，从规划管理、项目前期管理、建设过程管理、运行维护管理、保障机制等方面对全

市海绵城市建设工作进行了统筹部署，进一步明确了各责任单位的工作职责，强化了部门之间的联动，推动海绵城市建设机制不断完善。

## 一、规划先行，推动海绵城市建设

（一）规划指导。我市先后推动完成《晋江市中心城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晋江市中心城区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和《晋江市防洪排涝专项规划》等规划编制，并将海绵城市专项规划成果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统筹考虑，提出相对应指标管控要求。将海绵城市专项规划作为指导详细规划、法定图则、城市更新单元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把海绵城市专项规划内容、要求逐一落实到具体规划中，明确海绵城市设施建设的条件和要求。规划制定使城市层面在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发展有了涉水顶层设计，为制定保护城市水生态、改善城市水环境、保障城市水安全、提高城市水资源承载力的系统方案及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等方面提供管控依据和支撑。

（二）统筹推进。一是在城市建设方面。今年来我市结合城乡建设品质提升工作，统筹推进一批满足海绵城市建设目标、海绵城市技术措施的项目，2024 年重点抓好生态人文和安全韧性两大专项行动，策划生成 54 个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总投资 100.09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8.95 亿元，截至目前实际完成投资 8.04 亿元。同时，在高铁片区、科创新区等片区建设中进一步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和要求，重点做好安置

房、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城市更新、集镇整治中海绵城市设计、施工等建设工程的监督管理工作，推动解决易涝积水点等热点难点问题。下一步，我市将继续推动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督促新建、改建、扩建项目按照海绵城市建设要求进行建设，推动海绵城市设施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步规划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运营使用。二是在公园、道路、绿化建设方面。我市公园、道路绿化等财政投资项目，在方案设计阶段要求海绵城市作为专篇设计，将“渗、滞、蓄、净、用、排”设计理念融入设计中，因地制宜设计植草沟、下沉式绿地、雨水花园等节水、节雨设施，大量采用透水混凝土、透水砖、植草砖等硬质材料，以慢排、缓释和源头分散等方式建设节水型园林绿化项目。

## 二、系统治理，完善防洪排涝体系

(一) 完善防洪排涝减灾体系。“十三五”以来，我市持续推进晋江市域小流域整治，基本完成全市 21 条中小河流防洪排涝整治任务；实施“五清”专项行动，对全市 21 条河流全面开展“清水、清淤、清障、清垃圾、清暗管”工作；开展镇村沟渠整治项目，实施陈埭品牌工业园、滨江片区东石片区、城北组团等水利配套设施建设。系列整治工程实施完成后，完善了我市防洪体系建设，防洪标准得到有效提升，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二) 完善排水防涝基础设施。近年来，结合水环境综合

治理、排水管网隐患排查、区域除涝积水点专项改造等工作，排水防涝管养体系日趋成熟，通过易积水点整治、片区内涝治理、内河清淤和水系调度，落实洪涝分治和雨污分流，排涝防治效果明显，大大缩短内涝积水时间，大力提升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有效应对强降雨带来的积水排水问题。

（三）实施科学综合调度。目前我市依托建成的洪水预警报系统、山洪灾害预警系统、防汛抗旱指挥决策系统、市区水资源监控与调度管理平台、智慧河长信息管理系统、排水综合信息和自动化管理系统等多个防灾减灾信息系统，构建了市、镇、村（社区）三级防护体系。同时，通过建设水、雨情监测站点以及改造水闸、泵站等防洪排涝设施信息化硬件，提高了水雨情信息感知能力和涉水工程自动化能力，在每年的台风暴雨期间能有效发挥预警预报作用，为有序防御台风、暴雨、干旱等自然灾害提供科学决策依据，最大限度地减轻了灾害造成的损失。我们将根据我市实际情况，持续对这些系统的软、硬件进行升级改造或整合，不断完善调度机制，进一步提升我市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能力。

下一阶段，我市将持续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理念，着力构建包含雨水管渠、坡地、道路、河道和调蓄设施等所有雨水径流区域一体化的内涝防治体系，完善有效的排水防涝体系及工程布局，构建“滞、蓄、渗、净、用、排”雨水全过程管理的城市排水防涝系统。

感谢中国农工民主党晋江委员会、朱连生委员对我市防洪排涝及海绵城市建设提出的宝贵意见，我们将对以后的工作进一步完善和提升，感谢您理解和支持！

附件：关于第 242 号提案答复意见办理清单

主要领导：蒋东晓

分管领导：陈正道

经办人员：张发铿

联系电话：15905046018



## 附件

### 关于第 242 号提案答复意见办理清单

中国农工民主党晋江委员会、朱连生委员：

第 242 号《关于建设海绵城市，应对我市洪涝灾害的建议》已收悉，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       |  |
|-------|--|
| 建议一   | <p>做好防洪防涝规划，构建市镇洪涝灾害防治管理体系。农业、水利、城建、应急部门要加强完善市镇洪灾应急调蓄措施，加强排水管网建设和管理、改造等。要科学构建内涝与外洪防治体系，统筹市区综合排水系统与外洪防治系统有机衔接的蓄、滞、排、泄等工程措施。城市气象、水文、应急管理部门和广场、学校、车站（动车站）、大型商场等重要公共设施的运营部门，应建立信息共享和协调指挥体系。针对 7 月份洪涝情况，开展对市区、各街道乡镇地形、排水管网、河流水文资料、气象等资料进行收集调研，构建数学模型，对城市排水系统排水能力和内涝风险进行评估，对城市镇街进行内涝风险等级划分。城市应急管理部门应制定洪涝灾害发生时，泵站排水、河道蓄水、历史积水点的应急处置等措施，以及人群疏散通道和疏散手段。</p> |
| 已完成事项 | <p>规划指导，我市先后推动完成《晋江市中心城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晋江市中心城区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和《晋江市防洪排涝专项规划》等规划编制，并将海绵城市专项规划成果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统筹考虑，提出相对应指标管控要求。将海绵城市专项规划作为指导详细规划、法定图则、城市更新单元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把海绵城市专项规划内容、要求逐一落实到具体规划中，明确海绵城市设施建设的条件和要求。规划制定使城市层面在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发展有了涉水顶层设计，为制定保护城市水生态、改善城市水环境、保障城市水安全、提高城市水资源承载力的系统方案及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等方面提供</p>   |

|                | <p>管控依据和支撑。</p> <p>实施科学综合调度，目前我市依托建成的洪水预警报系统、山洪灾害预警系统、防汛抗旱指挥决策系统、市区水资源监控与调度管理平台、智慧河长信息管理系统、排水综合信息和自动化管理系统等多个防灾减灾信息系统，构建了市、镇、村（社区）三级防护体系。同时，通过建设水、雨情监测站点以及改造水闸、泵站等防洪排涝设施信息化硬件，提高了水雨情信息感知能力和涉水工程自动化能力，在每年的台风暴雨期间能有效发挥预警预报作用，为有序防御台风、暴雨、干旱等自然灾害提供科学决策依据，最大限度地减轻了灾害造成的损失。</p>   |    |  |
|----------------|---|----|--|
| 已开展事项<br>(开展中) | 我们将根据我市实际情况，持续对这些系统的软、硬件进行升级改造或整合，不断完善调度机制，进一步提升我市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能力。  |    |  |
| 无法落实事项         |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原因</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padding: 5px;"></td> </tr> </tbody> </table>   | 原因 |  |
| 原因             |   |    |  |
|                |   |    |  |
| 建议二            | <p>市政部门要加强城市防洪排涝等基础设施建设，特别是在改建的梅岭竹树下、新建的科创新区要充分发挥建筑、道路和绿地、水系等生态系统对雨水的吸纳、蓄渗和缓释作用，有效控制雨水流通。要加强雨水源头控制设施的改造、实施管网排水设施、河流湖泊蓄水设施建设，充分发挥山水林田湖等原始地形地貌对降雨的积存作用，充分发挥公园、湿地、水体等对水质的自然净化作用，以及建筑、道路、绿地、水系等对雨水的吸纳和缓释作用，建设立体的防护体。如，部分道路可以设计下凹式绿化带、绿地、透水铺砖、来减缓水流速度，延长蓄存时间，形成天然的蓄水池，既可实施雨水收集，又可在干旱时对植物或景观补水。</p> <p>增强公园和绿地系统的蓄水功能，在市区因势利导改造内沟河道，提升河流河道的泄洪排洪能力，使之成为市区护城河。同时，加强城市排水管网日常管理和排水管网修复，</p> |    |  |

|                |   |  |    |
|----------------|---|--|----|
|                | 确保雨水口、检查井、排水管道不堵塞，关键时刻不掉链。  |  |    |
| 已完成事项          |   |  |    |
| 已开展事项<br>(开展中) | <p>一是在城市建设方面，我市结合城乡建设品质提升工作，统筹推进一批满足海绵城市建设目标、海绵城市技术措施的项目，2024年重点抓好生态人文和安全韧性两大专项行动，策划生成54个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总投资100.09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8.95亿元，截至目前实际完成投资8.04亿元。同时，在高铁片区科创新区等片区建设中进一步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和要求，重点做好安置房、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城市更新、集镇整治中海绵城市设计、施工等建设工程的监督管理工作，推动解决易涝积水点等热点难点问题。二是在公园、道路、绿化建设方面。我市公园、道路绿化等财政投资项目，在方案设计阶段要求海绵城市作为专篇设计，将“渗、滞、蓄、净、用、排”设计理念融入设计中，因地制宜设计植草沟、下沉式绿地、雨水花园等节水、节雨设施，大量采用透水混凝土、透水砖、植草砖等硬质材料，以慢排、缓释和源头分散等方式建设节水型园林绿化项目。三是在排水防涝基础设施建设方面。近年来，结合水环境综合治理、排水管网隐患排查、区域除涝积水点专项改造等工作，排水防涝管养体系日趋成熟，通过易积水点整治、片区内涝治理、内河清淤和水系调度，落实洪涝分治和雨污分流，排涝防治效果明显，大大缩短内涝积水时间，大力提升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有效应对强降雨带来的积水排水问题。</p> |  |    |
| 无法落实事项         |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50%;"></td> <td style="width: 50%;">原因</td> </tr> </table>  |  | 原因 |
|                | 原因  |  |    |
| 建议三            | 以当下各乡镇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为契机，全面提升河道防涝排涝能力和生态稳定性；通过改建、新建污水处理厂，构建城镇雨水收集、污水处理的新格局。将学校操场、城市  |  |    |

|                |  |    |  |
|----------------|--|----|--|
|                | 公园绿地、室外足球场、广场等设施设计成可以用于暂时调蓄储存洪涝洪水，洪灾过后排空的空间。   |    |  |
| 已完成事项          | 完善防洪排涝减灾体系。“十三五”以来，我市持续推进晋江市域小流域整治，基本完成全市 21 条中小河流防洪排涝整治任务；实施“五清”专项行动，对全市 21 条河流全面开展“清水、清淤、清障、清垃圾、清暗管”工作；开展镇村沟渠整治项目，实施陈埭品牌工业园、滨江片区东石片区、城北组团等水利配套设施建设。系列整治工程实施完成后，完善了我市防洪体系建设，防洪标准得到有效提升，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    |  |
| 已开展事项<br>(开展中) | 完善排水防涝基础设施，近年来结合水环境综合治理、排水管网隐患排查、区域除涝积水点专项改造等工作，排水防涝管养体系日趋成熟，通过易积水点整治、片区内涝治理、内河清淤和水系调度，落实洪涝分治和雨污分流，排涝防治效果明显，大大缩短内涝积水时间，大力提升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有效应对强降雨带来的积水排水问题。我市将持续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理念，着力构建包含雨水管渠、坡地、道路、河道和调蓄设施等所有雨水径流区域一体化的内涝防治体系，完善有效的排水防涝体系及工程布局，构建“滞、蓄、渗、净、用、排”雨水全过程管理的城市排水防涝系统。 |    |  |
| 无法落实事项         |  | 原因 |  |

---

抄送：市政府王也夫副市长、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住建局、  
城管局、自然资源局、林业园林局。

---